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皖证监发字[2007]13号）的要求，自2007年4月至10月，公司积极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成立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对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并披露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接受社会公众评议和安徽证监局现场检查等，目前已基本完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相关工作。现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和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1) 成立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

2007年4月28日，为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组织领导，公司成立了由董事长、董事、监事、总经理及主要领导班子成员组成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小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为联系人。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学习宣传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法规政策；拟定具体的工作方案，起草有关办法、通知；领导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各项具体工作；受理公众评议；做好各阶段和整个工作的总结验收工作以及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同时，领导小组制定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方案，将活动分为自查学习阶段、公众评议阶段、监管检查阶段、

整改提高阶段、评估验收阶段，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

2) 逐条逐项进行深入学习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公司组织司董事、监事、高管及职能部门负责人学习中国证监会及安徽监管局有关通知精神，深刻理解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并通过对照中国证监会公司治理有关规定以及自查事项，分别针对规范运作情况、独立性情况及透明度情况进行了自查，分别查找出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关联方资金往来、投资者关系管理以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不完善等方面的问题。通过自查阶段的有效工作，公司形成了《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并于2007年7月10日经公司董事会三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自查情况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3) 设立公众评议平台，接受公众评议

2007年6月1日，公司开通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众评议平台，通过设立热线电话（0551-3817860）、电子信箱（gt600444@126.com）等方式，接受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的分析评议以及整改建议。

4) 接受现场检查，全面落实整改

公司于2007年8月28日接受了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的现场检查。安徽证监局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监管情况、公司自查及整改情况及社会公众评议情况，向我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治理状况总体评价意见及整改建议的函》（皖证监函字[2007]266号）。

二、公司自查阶段自查发现的问题以及公众评议阶段社会公众和

投资者提出的问题

(一) 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的三届三次董事会通过了《信息披露制度》，但仍然需要根据证监会的最新要求进行修改。公司同时组织相关人员针对信息披露进行专项培训，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工作认识。

整改措施：公司已经组织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相关培训，在公司内宣传上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重要性、及时性、全面性和主动性，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落到实处。同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的要求，修改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整改时间：2007年7月已经修改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并于2007年7月10日经公司董事会三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2) 加强对专项委员会委员的培训

公司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成立的时间较短，专项委员会委员对自身的职责还没有完全认识。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结合各专项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各委员进行培训，充分发挥专项委员会的作用。

整改时间：结合各专项委员会委员时间，已经在9月底之前完成专项委员会的相关培训工作。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3) 加强对投资者的沟通

公司的股东大会召开方式仅限于现场会议，除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外，均没有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进行表决。

整改措施：以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强公司经营管理的透明度，与此同时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披露重大事项。通过网络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让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

整改时间：此项工作公司在日后的股东大会中结合具体情况，逐步展开。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在公众评议期间，没有收到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意见和建议。

(三) 对安徽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1) 规范运作方面

1、公司个别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未记载发言内容，或过于简单。

2、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需进一步完善。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已经采取有效措施完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严格按规定，安排专人保管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材料。

2)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目前，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形式还比较单一，与投资者缺乏较为深入的沟通和交流。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除每季度、中期、年度按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布业绩报告外，逐步建立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深入沟通和交流。全面介绍公司的生产经营、市场规划、内部治理、财务状况，增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3) 董事会秘书室工作方面

目前，公司从事相关工作的人员较少，有些还是兼职，需要进一步充实和加强。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进一步重视董事会秘书工作，尽快对董事会秘书室人员配备进行必要的充实和加强，目前，已经新增一名专业人员。

三、本次公司治理活动的总体成效

通过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认真自查，找出了运作中存在的问题，并通过有针对性的措施，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公司治理制度。

今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公司治理长抓不懈，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又好又快发展。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